

铜仁市锦江河生态保护与开发利用建设项目（锦江河特有鱼类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

采购需求公示

1、项目名称：铜仁市锦江河生态保护与开发利用建设项目（锦江河特有鱼类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

2、项目编号：GZFW2021-FW00059

3、公示期限（不少于2个工作日）：2021-11-30-2021-12-1

4、采购预算：2200000.00 元

5、最高限价：2200000.00 元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中共铜仁市锦程投资集团委员会会议纪要

7、采购单位名称：铜仁市锦江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宋琳

联系电话：13379648765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方维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9、项目联系人：陈朝黔

联系电话：0851-85925515

9、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项目文件采购需求公示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限内，
反馈意见给代理机构。

附件（上传采购文件主要包括：资格条件、技术参数、验收规范、评标办法）：

同意发布
2021.11.29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须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提供投标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及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完税证明（可提供银行汇划单、银行基本帐户季末对账单等相关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单位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服务单位，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项目报名开始至开标前；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1、收集项目河段历史资料

收集项目河段历史资料，以保护区河段为重点。

2、现场调查

对项目河段水生生态、生境、水环境、水生生物现状进行调查，重点对保护区河段鱼类资源现状进行调查、分析和评价。

3、报告编制

按照农业部《建设项目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淡水）影响专题论证报告编制指南》的要求，进行《铜仁市锦江河生态保护与开发利用建设项目对锦江河黄颡鱼、鳊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以下简称专题报告）的编制工作。

4、及时送审

完成《专题报告》编制后及时上报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及农业农村部相关单位审查，负责审查会的汇报及答疑，并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最终电子文档及纸质文档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二、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专题报告》编制，并提交相关单位审查。

服务地点：铜仁市锦江河。

三、咨询服务费支付方式

具体以采购人与中标咨询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定标原则

一、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评分项		分值标准	
价格分 10 分	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值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 2、投标人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其投标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此优惠政策不重复享受。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 60 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 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主观分（35 分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根据投标人的服务方案明确、清晰，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具有可行性、可靠性、合理性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审。 好：6.5～10 分；一般：3.1～6.4 分；差 0.1～3.0 分；缺项：0 分。	10 分
		根据投标人服务团队组织安排计划、项目负责人和主要人员简历明确、完备，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织机构清晰，责任明确。 好：3.1～5 分；一般：1.6～3 分；差 0.1～1.5 分；缺项：0 分。	5 分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的工作流程明确、清晰。 好：3.1～5 分；一般：1.6～3 分；差 0.1～1.5 分；缺项：0 分。	5 分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的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明确、合理。 好：3.1～5 分；一般：1.6～3 分；差 0.1～1.5 分；缺项：0 分。	5 分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的质量保证措施及后续服务明确、清晰。 好：3.1~5分；一般：1.6~3分；差0.1~1.5分；缺项：0分。	5分
		根据投标人服务方案的合理化建议明确、有效，意见和建议专业合理性。 好：3.1~5分；一般：1.6~3分；差0.1~1.5分；缺项：0分。	5分
商务分 55 分	项目负责人资质、业绩及其他人员配置（20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具备正高职称的，得4分；副高职称的，得2分；最高得4分。（以职称证书复印件为准）。 2、项目负责人主持过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或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项目的，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提供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佐证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3、参加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中具淡水渔业、水产、水产养殖、环境科学专业高级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2分，最多得10分，提供职称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	20分
	企业业绩（30分）	1、投标人承担过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10分。 2、投标人承担过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项目的，每提供一个得4分，最多得20分。 （同一个业绩仅计一次分，提供合同、协议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佐证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30分
	服务承诺（3分）	投标人承诺50日历天内（含50日历天）完成《专题报告》编制，得3分；投标人承诺51-55日历天内（含55日历天）完成《专题报告》编制，得2分；投标人承诺56-59日历天内（含59日历天）完成《专题报告》编制，得1分；	3分
	标书制作（2分）	投标文件编制内容清晰、目录页码准确、复印清晰、资料无杂乱、装订规范整齐。优：2分；良：1分；差：0分。	2分
得分			100分

政策性加分（在总得分基础上加分）

1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招标采购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	2 分
2	对产品原产地在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 ①少数民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 ②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青海省、云南省、贵州省	3 分